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 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 通过以下内容: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8 年第三季 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

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配套农业机械用发动机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 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结合行业市场状况,业务开展情况和公司产能现状等因素,决定终止配套 农业机械用发动机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变更有利于降低投 资风险和财务费用,有利于资金的有效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董事会对 该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关于终止配 套农业机械用发动机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临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